

政治受難家屬因二二八事件及戒嚴時期遭不當審判沒收財產要求返還的案件，政府回應竟是應返還的財產價額過鉅，恐拖垮財政。相同的場景也出現在「陸一特」。這些都涉及憲法所保障人民基本權利與普世價值的問題，絕非用政府財政困難，可以敷衍的。

<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11/new/mar/9/today-o7.htm>